

对外汉字教学中的术语使用问题

杨雪丽*

[摘要] 由于受传统文字学术语使用习惯的影响,在对外汉字教学领域,关于整字的构件同时使用着“部件”、“部首”、“义符”、“声符”、“偏旁”、“形旁”、“声旁”等多种称谓。这些形成于不同时期的术语发展到今天,或已名不副实,或已失之周严,对于母语非汉语的普通学习者而言,理解并掌握这些术语不仅意义不大,而且还有可能因为误解造成不必要的麻烦。因此,笔者建议采取化繁为简、以简驭繁的方法,慎用或不用“部首”、“义符”、“声符”、“偏旁”、“形旁”、“声旁”等这些传统称谓,只用“部件”称谓整字的构件。

[关键词] 汉字构件;部件;部首;偏旁

[Abstract] Because of the influence of habit in traditional philology, while teaching Chinese to foreigners, the terms “component part”, “radical”, “semantic symbol”, “phonetic symbol”, “graphic component”, “semantic component”, “phonetic component” have all been used when mentioning “Chinese character component”. Until today, these names have remained either uncorrected and inaccurate. For foreigners, who learn Chinese, it's not necessary to understand these names and they may even cause troubles in understanding. The author suggests, that we should make things easier and use “component part” instead of “radical”, “semantic symbol”, “phonetic symbol”, “graphic component”, “semantic component”, “phonetic component”.

[Key words] Chinese character component; component part; radical; graphic component

在汉语作为第二外语的教学过程中,汉字教学历来都是核心之一。经过长期的探索与实践,虽然取得了一些成绩,但存留的问题仍很多,术语使用过于繁杂便是其中之一。

术语是某门学科中的专门用语,“是人类语言中用来标记科学、技术、社会生活等各种专

* 作者简介:杨雪丽,南京大学海外教育学院副教授,研究方向为对外汉语教学。

门领域中的事物、现象、特征、关系和过程的词或词组”。^①从甲骨文到现代汉字,汉字从未停止过发展与变化,汉字学习也从未停止过探索与实践,由此而形成的文字学术语自然很多。同时,“由于语言文字使用的多样性和随意性,人们对语言文字的运用不可能自然地趋向整齐划一。”^②术语使用也不例外。因此,对于今天的人们来说,无论其母语是不是汉语,只要涉及汉字的学习与研究,都不可避免地要面对一个数量庞杂、理解不一的术语群体。

以组配整字的构件^③名称为例,常见的有“笔画”、“部件”、“部首”、“意符”、“声符”、“偏旁”、“形旁”、“声旁”等近十个之多。其中,“笔画”被认为是“构成汉字楷书字形的最小书写单位”^④。通过笔画教授整字的方法在目前已基本不用,因此,在讨论汉字构件时已鲜有人提及笔画。“部件”、“部首”、“意符”、“声符”、“偏旁”、“形旁”、“声旁”等所指虽然各有侧重,但总的来说都是构成整字的一个部分。于是出于不同的习惯和需要,仍有人使用“偏旁”、“部首”,有人使用“意符”、“声符”、“形旁”、“声旁”,有人使用“部件”。对此大家习以为常,似乎并无大碍。

在传统汉字教学领域,关于汉字构件的称谓向来鲜有一致。但问题是,如果从事对外汉字教学,这种状况是否有必要改革。当然,对于高水平的汉字研究者来说,不同的术语能够传达不同的信息;但是对于母语非汉语的一般学习者而言,所学习的内容基本是现代汉字,面对这些古已有之的术语如果不加选择地拿来使用,显然不符合交际效率的原则,因为要求这些普通的学习者能够准确理解这些术语、并用以描述相关的汉字内容几乎是不可能的。再者,有些教授者在使用这些术语时,或流于习惯,或疏于推敲,无意中更增添了学习者的困惑。“术语的科学化是一门学科更加成熟、更加发达的一个标志。”^⑤因此,对于从事对外汉字教学和研究的人员来说规范使用相关的术语,不仅仅是教学的需要,也是学科发展的必然趋势。

通过比较,笔者认为,对于母语非汉语的普通学习者来说,用“部件”称谓整字的构件比较合适。“部首”、“意符”、“声符”、“偏旁”、“形旁”、“声旁”等传统称谓因其自身的局限性最好慎用或不用。

二

在今天的汉语辞书中,部首通常被解释为“含有相同形体部分的汉字依据规则分别归类而设立的字群标目。”^⑥这种用“部首”归纳汉字的方法始见于《说文解字》。许慎按照有无相同表意构件的原则将9353个小篆分为540个部类,并选出540个字作为这540个部类的首字,后人遂称之为“部首”。“部首”不仅对后世的检字法影响巨大,同时也使人们形成了一个根深蒂固的观念:“部首”与其所组整字的意义有关。

然而,随着汉字形体的演变以及汉字在应用过程中发生的讹变、假借等原因,在现代汉字中,有许多字的“部首”已丧失了表义功能,沦为整字中的一个记号。例如“花钱”一词中

① 冯志伟,1989.《现代术语学引论》1页.北京:北京大学出版社。

② 沙宗元,2008.《文字学术语规范研究》4页.合肥:安徽大学出版社。

③ 本文所说的“构件”只是一个方便讨论的工具性称谓。统指那些根据不同拆分原则从汉字中拆分出来的“零件”。这些零件在整字中各有各的功能。基本功能是都可用于组配整字。

④ 教育部、国家语委,2009.《现代常用字部件及部件名称规范》1页.北京:语文出版社出版。

⑤ 费锦昌,1989.汉字研究中的两个术语,《语文研究》5页。

⑥ 沙宗元,2008.《文字学术语规范研究》207页.合肥:安徽大学出版社。

“花”的部首“艹”和“钱”的部首“钅”。在这种情况下,如果仍习惯地称它们为“部首”,那么为了自圆其说,教授者或者需要追根溯源、费尽口舌地予以解释;或者为这个字另编故事。而这些方法都不是对外汉字教学所提倡的。

有人曾就部首对于汉字认知的意义进行了考察。^①发现部首在汉字学习的作用方面存在着两面性,一方面部首虽然可以“聚合汉字”、“提示类属”;但“对于每一个具体的使用义来说,部首的类属提示功能可能是有限的”。如果要强调部首在汉字教学中的作用,那么,该课题的考察者认为,对于那些形体几乎完全脱离原始构形的现代汉字可以采取一些变通的办法,如把“东(東)”解释为“太阳从树丛中升起”,而不必据实解释为“一根棒子挑着行李”。因为这种做法对于“东”字的使用没有产生任何不良的影响。且不论这种方法是好是坏,就编故事来说,并不是每一个“形体几乎完全脱离原始构形”的现代汉字都能编出这种“美丽的故事”的。要想彻底避免部首在应用过程中出现的这种尴尬,笔者认为,最好的方法就是避而不用“部首”这一术语,改称“部件”。在教学过程中,如果所学的“部首”仍具有表意功能,就告诉学生该“部件”具有表意功能;如果所学的“部首”已失去表意功能,就告诉学生该“部件”只是一个记号。这样既可以利用“部首”之“实”帮助学习者掌握汉字,又可以避免因“部首”的“名不副实”而带来的麻烦。

与“部首”情况相似的还有“意符”和“声符”。意符、声符本是形声字范畴下的两个概念。一般认为,形声字由两部分组成:与整字的意义有关的部分是“意符”或称“形符”,与整字的读音有关的部分是“音符”或称“声符”。在造字之初,“声符”、“意符”与其所组之字的音、义关系是显而易见的。但随着字形、读音的变化,在现代形声字中,有些“意符”、“声符”与其所组之字的音、义关系依然存在;有的则变得模糊不清,甚至面目全非。在对外汉字教学过程中,如果仍使用“声符”、“意符”这样的称谓,就意味着告诉学习者这些“意符”、“声符”与所组之字在音、义方面或依然存在、或曾经存在的关系。也就是说,不管教授者愿意不愿意讲解这些关系,这些关系都已存在。但是,对于母语非汉语的普通学习者而言,他们不可能、也根本不需要了解这些错综复杂的关系。

不可否认在对外汉字教学实践中,利用“意符”、“声符”教授汉字的确是一种好方法,所以有许多人仍坚持使用“意符”、“声符”这类术语。但与此同时也会带出两个问题:第一,该如何解释某些“意符”的表音现象和某些“声符”的表意现象。第二,该如何科学解释那些在现代汉字中已失去表意作用的“意符”和那些已经失去表音作用的“声符”。

就第一个问题而言,虽然有许多“意符”从不用于表音、有许多“音符”也从不用表意。^②但也的确存在着用所谓的“意符”表示读音、用所谓的“声符”表示意义的现象。“我们查检了构字量在10个以上的250个声素,与构字量在10个以上的119个义素,重合的只有佳、见、金、立、韋、羊、鬼、白、石、斤、工等。”^③例如,“金”在“钢、铁、铜、银”等字中表示意义,是“意符”,但在“锦”字中则表示读音。“示”在“福、禄、祈、祷”等字中表示意义,是“意符”,在“棉”字中也表示读音。“羊”在“痒、祥、庠、样”等字中表示读音,是“声符”,但在“羴”字中就表示意义。“鬼”在“傀、愧、瑰、魔”等字中表示读音,是“声符”,但在“魅、魑”中就表示意义。

① 李俊红、李坤珊,2005. 部首对于汉字认知的意义,《世界汉语教学》4,18-30页。

② 万业馨,2001. 文字学视野中的部件教学,《语言教学与研究》1,16页。

③ 孔祥卿、史建伟、孙易编著,2006.《汉字学通论》158页,北京:北京大学出版社。

由此看来,一个汉字的构件之所以被称为“意符”或“声符”并没有十分严格的标准,只是根据其用于“表音”、“表意”的频率而给予的一个习惯性称呼而已。那些在整字中经常表示意义的构件,就被称为“意符”,如“艸”、“木”、“心”、“水”等;那些在整字中经常表示读音的构件,就被称作“声符”,如“者”、“且”、“圭”、“非”等。实际上被叫做“意符”并不只是用于表意,被叫做“音符”也不只是用于表音。在教学过程中,学习内容如果是“名副其实”的“意符”、“音符”,学习效率可能事半功倍;但如果遇到“名不副实”的“意符”、“音符”,教授者就需要不厌其烦地告诉学习者:某“意符”在某某字中表示意义、在某某字中表示读音;某“声符”在某某字中表示读音、在某某字中表示意义。与其这样,还不如一开始就回避“意符”、“声符”之类的称谓不用,只称“部件”。

因使用“意符”、“声符”而造成的第二个问题更为棘手,即如何解释那些在现代汉字中已不再表意的“意符”和已不再表音的“声符”。众所周知,一个汉字构件之所以被称为“声符”或者“意符”,是因为在造字之初该“构件”与所组之字在音、义方面有一定的联系。但时过境迁,这些关系在现代汉字中有的仍赫然存在,有的却已演变得面目全非。和整字音义关系尚存的“声符”、“意符”,利用它们与整字的关系进行学习无疑是一件令人愉快的事;但对于和整字已失去了音义关系的“意符”、“声符”该怎么解释。一方面客观上存在着与整字已失去了音、意关系、与整字似乎“毫不相干”的“意符”、“声符”;另一方面又没有必要追根溯源、把来龙去脉向学习者讲清楚。因此,要避免这些问题的出现,和第一个问题的解决方案一样:回避使用“意符”、“声符”。一概以“部件”称之。

总而言之,“意符”、“声符”之所以不适用于对外汉字教学,主要是因为时过境迁,有一些“意符”、“声符”当初的“名”与今天的“实”已不相符合。

在此需要申明的是,本文绝不反对利用“意符”、“声符”进行汉字教学,讨论只是使用什么术语指称“意符”、“声符”更合适的问题。

与“部首”、“意符”、“声符”等称谓稍有不同的是“偏旁”。如果说“部首”、“意符”、“声符”的分析标准依据的是构型和功能的话,那么“偏旁”的分析标准所依据的应该只有构型一个方面。广义的“偏旁”包括“头”、“底”、“旁”、“边”、“框”、“心”等,是传统汉字学分析合体字结构时划分出来的构字单位。上下结构的字,上部称为“头”,下部称为“底”。如“艾”字中的“艹”称“草字头”、“乚”称“艾字底”。左右结构的字,左部称为“旁”,右部称为“边”。如“阿”字中的“阝”称“耳朵旁”、“可”称“可字边”。里外结构的字,外部称为“框”,里部称为“心”。如“问”字中的“门”称“门字框”、“口”“口字心”。这种划分虽然没有涉及与整字音义方面的联系,但令人惋惜的是,这些方法并不能用于分析所有的汉字结构,因为汉字的结构远不止上下、左右、内外六种。况且,人们在使用这些称谓时多是根据各自的习惯,界定也不十分严格。因此也不适用于对外汉字教学。

“形旁”、“声旁”是把汉字形体结构与汉字的造字理据相结合分析形声字得出的结果。在形声字中,与整字意义有关的“构件”被称为“意符”;如果既要说明该“构件”有表意作用,又要强调它是整字中的一个部分,那么就称它为“形旁”。同样,形声字中与整字读音有关的“构件”被称为“声符”;如果既要说明该“构件”有表音作用、又要强调它有构形功能,就称它为“声旁”。一般情况下,人们注重的只是一个“构件”在形声字中的表音、表义作用,并不太在意这些“构件”在形声字中的构型功能,所以,笼统地说,“形旁”也就是“意符”,“声旁”也就是“声符”。因此在对外汉字教学过程中,使用“意符”、“声符”遇到的困扰,使用“形旁”、“声

旁”也一样不可避免。

以上是在对外汉字教学过程中使用“部首”、“意符”、“声符”、“偏旁”、“形旁”、“声旁”等传统术语带来的种种麻烦。要避免这些问题的发生,笔者认为,使用“部件”比较合适。

三

“部件”本是计算机信息科学在分析汉字结构、创制编码输入法时从机械学中引入的一个术语。后来被逐渐用于汉字教学与研究领域。

在对外汉字教学领域,“部件”一直都是学者们研究讨论的热点。教育部和国家语委新近联合发布的《现代常用字部件及部件名称规范》可以说是这方面成果的集大成者。该《规范》指明,“部件”是“由笔画组成的具有组配汉字功能的构字单位”^①。和“部首”、“意符”、“声符”、“偏旁”、“形旁”、“声旁”等术语相比,该定义最大的特点是它只强调了“部件”组配整字的功能,而未涉及其与整字在音、义方面的联系。也就是说,“部件”在界定时是把构字功能与表意、表音、记号功能区分开来的。

正是因为“部件”在名称上脱离了与所组之字在音义方面的关系,因而更适合对外汉字教学。在教学过程中,教授者可以根据学习者的水平和需要因材施教。如果是与所组之字在音、义方面有明显关系的“部件”(即部首、意符、声符),教授者则可以适当介绍一些汉字的构字原理,并充分利用部件的表意或表音的特点帮助学习者有效地掌握所学的汉字;如果是与所组之字音义关系不明的“部件”(记号),教授者则可闭口不谈这些“部件”与整字的音义关系,或直接告诉学习者这些“部件”只是一些记号。这样不仅省却了使用“部首”、“意符”、“声符”等称谓带来的麻烦,同时又丝毫不影响利用“部件”(部首、义符、声符)与所组之字依然存在着的音义关系学习汉字。

此外,本文主张使用“部件”还有一个重要原因,那就是“部件”是拆分现代汉字而得到的结果。《现代常用字部件及部件名称规范》申明,其拆分原则是“根据字理,从形出发”^②。据此拆分出的“部件”在名义上虽然与所组整字没有必然的音、义关系,但同时又最大程度地保存了汉字的构字理据,从而使“部件”在教学活动中更具有可操作性。相比之下,“部首”、“意符”、“声符”、“偏旁”、“形旁”、“声旁”等大多是沿用旧的拆分结果,有许多已不适用现代汉字教学,处理不当就有可能带来负面影响。所以本文主张在对外汉字教学过程中,应该使用“部件”来称谓汉字构件。

以上是本文的一些浅见,不妥之处恳请大家批评指正。

参考文献:

- [1] 刘珣主编. 对外汉语教学概论. 北京:北京语言文化大学出版社,1997
- [2] 苏培成. 现代汉字学纲要(增订本). 北京:北京大学出版社,2001
- [3] 孙德金主编. 对外汉字教学研究. 北京:商务印书馆,2006

① 教育部、国家语委,2009.《现代常用字部件及部件名称规范》1页.北京:语文出版社出版。

② 教育部、国家语委,2009.《现代常用字部件及部件名称规范》1页.北京:语文出版社出版。